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过渡期申购申请确认比例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726;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3年2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1号文核准公开募集，并于2013年4月24日成立。

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为2013年4月24日开始至2016年4月25日到期。本基金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届满后，在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保本基金存续条件下，进入第二个保本周期。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的到期期间自2016年4月25日（含）起至2016年4月28日（含）止。本基金到期期间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至下一保本周期开始日前一工作日止的期间为过渡期。本基金过渡期自2016年4月29日（含）起至2016年5月25日止（含），其中，2016年4月29日（含）至2016年5月24日（含）为过渡期申购的限定期限，于此期间开放办理本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以下亦可合称“过渡期申购”）。经本基金管理人统计，截止2016年5月24日，本基金资产净值和当日的有效过渡期申购申请金额之和超过第二个保本周期担保额度上限11亿元。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及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相关规则公告》（以下简称“《规则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按担保额度对基金规模实行上限控制，上限为11亿元。过渡期申购的限定期限内的任何一日，若当日本基金资产净值和有效过渡期申购申请金额之和不超过11亿元，则有效申请将全部获得确认；若预计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当日的有效过渡期申购申请金额之和接近、达到或超过11亿元时，基金管理人将于次日在指定媒介上公告自即日起停止本基金的过渡期申购业务；超过11亿元，则采用“末日比例配售原则”对当日的过渡期申购申请予以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过渡期申购款项将于过渡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

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6年5月25日（含当日）起不再接受过渡期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对2016年5月24日当日的有效过渡期申购申请采用“末日比例配售原则”予以部分确认，确认比例为96%（保留到百分比整数位）。

2016年5月24日投资者过渡期申购申请确认金额=2016年5月24日提交的有效过渡期申购申请金额×过渡期申购申请末日确认比例

投资者于2016年5月24日提交的有效过渡期申购申请将按以上比例予以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过渡期申购款项将于过渡期结束后退回给投资者。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申购费率按照比例确认后的有效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而且有效金额不受申购最低限额的限制。

投资者未确认部分的过渡期申购款项退回金额＝2016年5月24日提交的有效过渡期申购申请金额－2016年5月24日投资者过渡期申购申请确认金额

重要提示：

1、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及本基金转入下一个保本周期的相关规则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管理人于2016年4月18日发布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及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相关规则公告》。

2、未确认部分的过渡期申购款项将于过渡期结束后退回到各销售机构相应投资者账户，具体退回到投资者账户日期，以各销售机构业务规则为准。

3、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人投资于本保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人投资本基金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人购买本保本基金份额的行为视为同意保证合同的约定。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于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及节后恢复基金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5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环球精选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51969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5月30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6年5月30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5月3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6年5月30日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Memorial?Day）、英国春季银行假日（Spring?Bank?Holiday），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所处的主要市场休市，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30日（星期一）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6年5月31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 本公司网址：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

2)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3)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s@jysl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于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及节后恢复基金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5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交银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QDII-LOF）（场内简称:中国互联）	
基金主代码	1649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5月30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6年5月30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16年5月30日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Memorial?Day）、英国春季银行假日（Spring?Bank?Holiday），为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投资所处的主要市场休市，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30日（星期一）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6年5月31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4) 本公司网址：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

5)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6)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s@jysl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关于增加首创证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办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5月27日起，在首创证券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定期额投资及转换业务。首创证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扣款金额100元，具体办理细则详见首创证券网站。转换业务具体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务开通具体情况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代销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
1	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	180002	是	是
2	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80003	是	是
3	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0	是	是
4	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2	是	是
5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183001	是	是
6	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10	是	是
7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5	是	是
8	银华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1	是	是
9	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2	是	是
10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180025	是	是
		C类:180026	是	是
11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15	是	是
12	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6	是	是
13	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28	是	是
14	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9	是	是
15	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180029	是	是
		C类:180030	是	是
16	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0033	是	是
17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161821	是	是
		C类:161822		
18	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94	是	是
19	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26	是	是
20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86	是	是
21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287	是	是
		C类:000288	是	是
22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A类:000604	是	是
		B类:000605		
23	银华永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161828	是	否
24	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	F类:000662	是	是
25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0904	是	否
26	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13	是	是

二、本次首创证券开通下表中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转换
1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180001（前端）	是
2	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	180002	是
3	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80003	是
4	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级:180008 B级:180009	是
5	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0	是
6	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2	是
7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3	是
8	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1728	是
9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5	是
10	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8	是
11	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20	是
12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180025	是
		C类:180026	是
13	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28	是
14	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180029	是
		C类:180030	是
15	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31	是
16	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23	是
17	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63	是
18	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0033	是
19	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94	是
20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286	是
21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287	是
		A类:000287	
22	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A级:000604	是
		B级:000605	
23	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	F级:000662	是
24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0904	是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		
法定代表人	吴涛	联系人	刘宇
客服电话	4006200620	网址	www.sczq.com.cn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重要提示：

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与B级不支持相互转换，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与C类不支持相互转换，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与C类不支持相互转换，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与C类不支持相互转换，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A级与B级不支持相互转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6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通”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5月27日起参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通”平台费率优惠活动。“基金通”是民生银行直销银行的基金代销平台。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31
2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01
3	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10
4	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2
5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3
6	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180001
7	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010
8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20
9	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1812
10	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180029
11	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180025
12	银华量化智慧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62
13	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287
14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161821
15	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94
16	银华生态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54
17	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1728
18	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08
19	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	161815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通”平台（不含柜台、手机银行、网上银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申购（不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

三、活动时间

自2016年5月27日起的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民生银行及本公司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四、活动内容

通过民生银行直销银行“基金通”平台（不含柜台、手机银行、网上银行）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申购（不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扣款成功的投资者：单笔申购金额在5万元（含5万元）以下的，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单笔申购金额在5万元（不含5万元）-50万元（含50万元）的，申购费率享有5折优惠。优惠前申购费为固定费用的或不收取申购费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上述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民生银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民生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中国民生银行直销银行

客服电话	10100123
网址	www.mszxyh.com

2.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航天发展　　公告编号：2016-028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航天发展，证券代码:000547）自2016年4月19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2016年4月25日，因确认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于2016年5月4日、5月11日、5月18日、5月2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原计划于2016年5月25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现公司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并预计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即最晚将在2016年7月19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公司拟收购航天科工集团内部和航天科工集团外部的信息类资产，交易金额较大，本次重组拟通过但不限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目前公司正在与主要交易对手方就本次资产重组相关事宜进行谈判，本次重组的具体事项和交易框架尚未最终确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督促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发布实质进展公告。公司已经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中介机构参与本次重组工作。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做的工作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积极与拟交易对手交易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沟通、协调有关事项，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专项核查等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主要工作及工作成果如下：

1、交易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了初步协商、探讨，并初步达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框架和思路，目前正在就具体问题进行一步的协商和讨论；

2、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正在协助双方谈判和进行尽职调查工作；

公司同时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组方案的相关工作正在进一步推进，交易方案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和论证。为确保本次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5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四、承诺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全力以赴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预计将在2016年7月19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3个月内（即2016年7月19日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资产重组或申请股票复牌。若届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继续停牌事项，公司将在2016年7月19日前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事宜；若公司申请股票复牌并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5日

股票代码：601158　　股票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2016-024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6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26元；自然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暂不扣缴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代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0.234元；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0.26元。

●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2日

●除息日：2016年6月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年6月3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6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6年4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

二、分红派息方案

1、本次分红派息以公司现有股本总额4,8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人民币，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48,0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发放年度：2015年度。

3、发放范围：截止2016年6月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4、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6元。

持股期限（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 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将根据股东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内划付公司，本公司收到后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34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含机构投资者），自行缴纳其取得现金红利所应承担的税款，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6元人民币。

（4）对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34元人民币。

三、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R日）：2016年6月2日

2、除息日（R+1日）：2016年6月3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年6月3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截止2016年6月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由公司直接发放现金红利。

2、除上述股东外的公司其他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咨询事项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　　址：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咨询电话：023-63860827

传　　真：023-63860827

邮政编码：400015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6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调整申购、赎回数额限制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自2016年5月27日起，投资者在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办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单笔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最低金额调整为10.00元，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调整为10.00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华夏成长混合（前端）	000001	华夏收益债券（QDII）C	001063
华夏债券A	001001	华夏理财21天债券A	001077
华夏债券C	001003	华夏理财21天债券B	001078
华夏回报混合A（前端）	002001	华夏纯债债券A	000015
华夏现金增利A	003003	华夏纯债债券C	000016
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前端）	000011	华夏双债债券A	000047
华夏红利混合（前端）	002011	华夏双债债券C	000048
华夏回报二号混合	002021	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	000121
华夏优势增长混合	000021	华夏聚利债券	000014
华夏复兴混合	000031	华夏沪港通恒生ETF联接	000948
华夏全球股票（QDII）	000041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A	000945
华夏希望债券A	001011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C	000946
华夏希望债券C	001013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A	001015
华夏策略混合	002031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C	001016
华夏沪深300ETF联接	000051	华夏MSCI中国A股ETF联接	000975
华夏货币A	288101	华夏上证50ETF联接	001051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	288102	华夏中证500ETF联接	001052
华夏经典混合	288001	华夏安康债券A	001031
华夏收入混合	288002	华夏安康债券C	001033
华夏盛世混合	000061	华夏领先股票	001042
华夏亚债中国指数A	001021	华夏国企改革混合	001924
华夏亚债中国指数C	001023	华夏大中华混合（QDII）	002230
华夏恒生ETF联接（人民币）	000071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A	001927
华夏理财30天债券A	001057	华夏消费升级混合C	001928
华夏理财30天债券B	001058	华夏高端制造混合	002345
华夏收益债券（QDII）A（人民币）	001061		

上述基金中，华夏理财30天债券B、华夏理财21天债券B首次申购申请最低金额为500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申请金额为10.00元（首次申购前已持有B级份额的投资者可以适用首次申购申请最低金额10.00元）；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为10.00份，基金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为500万份。其他基金单笔申购申请最低金额为10.00元，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和基金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为10.00份。上述基金在天天基金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每次最低扣款额为10.00元。

若未来天天基金代销本公司旗下其他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则该基金适用上述申购、赎回数额限制，具体数额应遵循天天基金和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规定。

二、基金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天天基金办理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转出基金有关赎回份额的限制，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的最低转入金额要求。

三、其他提示

（一）本次调整仅限于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业务。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其他代销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业务的数额限制暂不进行调整。

（二）适用基金、数额限制及业务办理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天天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天天基金的有关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咨询渠道

（一）天天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天天基金网站：www.1234567.com.cn；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认购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旗下基金本次通过老股东配售认购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金黄金	449,39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金黄金	1,8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金黄金	8,38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金黄金	3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网上直销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募集期间内对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认购本基金实行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1、适用基金

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代码002669）。

2、适用对象及渠道

本次认购费率优惠仅对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办理本基金的认购申请有效。

二、优惠活动期间

2016年5月26日起至2016年6月24日。

三、优惠费率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包括网上交易渠道和本公司APP交易渠道）认购本基金适用的优惠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M（元）（含费）	标准认购费率	网上直销系统认购优惠费率			
		建设银行、招商银行	农业银行	中国银行	工商银行、民生银行、银联支付（包括浦发银行、兴业银行、光大银行、广发银行、金华银行、南京银行、中信银行、长沙银行、浙商银行、温州银行、顺德农商银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的借记卡）、通联支付（包括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上海银行、邮储银行、平安银行的借记卡）、天天盈支付
M＜50万	1.20%	0.96%	0.84%	0.72%	0.60%
50万≤M＜200万	1.00%	0.80%	0.70%	0.60%	0.60%
200万≤M＜500万	0.50%	0.50%	0.50%	0.50%	0.50%
M≥500万	1000元/笔	1,000元/笔	1,000元/笔	1,000元/笔	1,000元/笔

注：标准认购费率指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发售公告中所载的原费率。

四、重要提示

1、本次认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基金在募集期间的网上直销系统认购费率。

2、本基金网上直销系统募集时间截止至2016年6月24日17:00。本公司也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3、开户当天即可进行认购交易，如开户申请确认失败，则当天提交的认购申请一并确认失败。请投资者于开户受理后的第二个交易日，登录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4、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服电话和网站咨询相关情况：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各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6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6年5月26日起新增招商银行代理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并可通过招商银行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业务，相关事项具体规则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华商万众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669；注:本基金发行期自2016年5月26日—2016年6月24日）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公司